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七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一）上午九時三十分

地點：本公司大園廠（桃園市大園區大園工業區民生路一一九號）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數 77,274,426 股，佔本公司發行總股數 130,521,545 股之 59.20%。

出席董事：蔡錫奇、連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文隆、鄭毅明、
富巨春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鄭毅宏、李文發、蔡政廷。

出席獨立董事：許立銘、陳鴻基。

出席監察人：安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吳雲敏、吳信雄。

列席：林美玲會計師、陳維鈞律師

主席：蔡董事長錫奇



記錄：邱如珊



宣佈開會：出席股東及委託代理人所代表股數，已達法定數額，宣佈開會。

一、主席致詞：略。

二、報告事項

第一案：106 年度營業報告。(洽悉)

第二案：監察人查核 106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附件二)。(洽悉)

第三案：106 年度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分配情形報告。(洽悉)

第四案：其他報告事項。(洽悉)

三、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敬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 106 年度各項決算表冊業已編製完成，並委請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美玲會計師及陳桂美會計師查核完竣。

二、上述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已送請監察人查核後，出具書面查核報告書在案。

三、謹檢具營業報告書、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如后(附件一)。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75,157,380 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75,118,787 權(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368,513 權)	99.94%
反對權數：4,097 權(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4,097 權)	0.00%
無效權數：0 權	0%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34,496 權(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34,496 權)	0.04%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敬請 承認。

說明：一、106 年度盈餘分配表(附件三)。

二、本次現金股利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擬轉入職工福利委員會。

三、本次盈餘分配案經股東常會承認後，擬授權董事會另訂配息基準日。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75,157,380 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74,909,640 權(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159,366 權)	99.67%
反對權數：213,244 權(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213,244 權)	0.28%
無效權數：0 權	0%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34,496 權(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34,496 權)	0.04%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四、選舉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

說明：一、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任期將於 107 年 6 月 7 日屆滿，擬於 107 年股東常會全面改選，選舉董事 9 席(含獨立董事 3 席)，及監察人 3 席，採候選人提名制。

二、依本公司章程第 17 條規定，選任董事 9 人(含獨立董事 3 人)及監察人 3 人，任期自 107 年 6 月 11 日至 110 年 6 月 10 日止，任期 3 年，舊任董事及監察人於新任董事及監察人當選日起卸任。

三、107 年 4 月 25 日第 2 次董事會審查通過獨立董事及一般董事、監察人候選人名單(附件四)。

選舉結果：

當選名單：

職 稱	戶 號	戶 名 或 姓 名	得 票 權 數
董 事	15	蔡 錫 奇	102,789,440
董 事	54	連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9,692,243
董 事	18	鄭 毅 明	79,653,396
董 事	7	李 文 發	79,652,205
董 事	21247	富巨春股份有限公司	79,648,157
董 事	641	蔡 政 廷	79,580,819
獨立董事	A1015*****	陳 鴻 基	58,084,106
獨立董事	A1244*****	許 立 銘	58,113,468
獨立董事	A2104*****	潘 維 剛	58,085,623
監 察 人	53	安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6,152,729
監 察 人	63	吳 信 雄	74,390,657
監 察 人	657	蔡 宗 憲	74,540,893

五、其他議案：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討論解除公司法第 209 條有關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提請審議。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二、為借助本公司董事之專才與相關經驗，在無損及本公司利益之前提下，擬依法規定，提請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行為之限制。

三、新任董事競業情形(附件五)。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75,157,380 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75,114,420 權(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364,146 權)	99.94%
反對權數：8,781 權(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8,781 權)	0.01%
無效權數：0 權	0%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34,179 權(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34,179 權)	0.04%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六、臨時動議：無。

七、散會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附件一)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回顧民國106年，全球經濟表現堪稱平穩成長，雖有不確定因素紛擾，如美國政策、英國、法國與德國大選，此外，中國大陸完成十九大鞏固中央政權、北韓核試並頻射飛彈，加上天災、恐攻人禍仍頻，世界各地政治格局不斷改變，但對經濟發展的影響力道並不大，世界經濟仍舊可以循環性的回溫。

由於國際原物料價格止跌回升，加上智慧型產品需求上升與高科技產能擴張，全球景氣復甦帶動投資熱潮，使台灣出口持續暢旺。內需方面，受惠股匯雙漲，民間消費也受其帶動，唯民間投資先盛後衰成為內需擴張隱憂。

全球對於鎳的需求不斷提高，隨著電動車行業蓬勃發展，電動車製造商對於電池原料中的鎳需求增加，美國因建材、汽車和傢俱等終端消費者的需求增加，中國長線進行的一帶一路政策也都將拉高不銹鋼的需求量，印度受益於政府對國家基礎建設的大力推行，推動了鎳價上漲。同時，中國政府推行不銹鋼去產能及強制關廠、防治空汙等政策實施，不銹鋼產量增長速度將放緩，菲律賓對環保整頓嚴格執行，要求不符規定的紅土鎳礦場關廠，不讓礦業導致環境惡化。目前，鎳價供需改善還在延續，鎳價上漲趨勢還未改變，影響國際鎳價走勢不確定因素持續存在。本公司除了密切注意國際鎳價走勢外，更以嚴格控制庫存量避免跌價損失、慎選接單爭取利潤，擷節開支降低費用，才能使 106 年仍維持獲利。

展望 107 年，全球經濟穩中求進，台灣受惠於國際景氣復甦，帶動國內經濟成長力道，但全球黑天鵝仍存在，對台灣經濟產生影響，面對國際大環境變動及兩岸關係等問題，預期政府在明年推動前瞻基礎建設及增加都更案可帶動投資，公務員調薪帶動薪資水準上漲挹注內需，讓明年經濟成長延續今年動能，呈現溫和穩定成長態勢。

106 年度營業收入為 278,969 萬元，106 年度營業毛利為 11,790 萬元，106 年度稅後淨利為 1,526 萬元。

二、研究發展狀況：

1、為節能減碳、降低成本，提升營運績效及品質，持續對既有設備、製程進行改善作業，完成新莊廠 4 米油壓剪床輸送集料機、塑鋼帶打包機、電腦節能噴印裝置、4 呎分條機紙捲吊運裝置，大園地磅工程、5 呎分條機紙捲吊運裝置、5 呎拋砂機收料減速齒箱改善，全廠維修保養單據電腦化；持續追蹤改善，不僅能改善作業環境，使生產力提升，加速自動化、省力化之營運訴求，在產品品質上亦有相當的進步，並透過同業技術交流及觀摩，吸取同業經驗，提升技術水準，使公司的產品更有競爭力。

2、品質認證：

本公司於 1998 年通過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ISO-9002 品質管理驗證，2010 年通過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ISO-9001：2008 年版換證。

品質政策：

公司致力提升品質滿足客戶需求，配合嚴密的生產及資源管理，得以強化產業競爭力，拓展廣大客戶市場，達成永續經營之理念。

3、環境政策：

新鋼公司以綠色環保與地球環境共存的經營理念，全員環保參與。經由各項管理方案之執行以達到環境目標，並於活動、製品及服務過程中儘量降低對環境所造成之衝擊。

2006 年通過 UKAS 認證之 AJA ISO 14001：2004 年版環境管理驗證。

2007 年大園廠完成污水排放管與採樣口裝置。

2008 年大園廠通過水污染防治措施計劃許可。

2013 年 11 月通過水污染防治措施第一次展延。

本公司長期以來承蒙上下游產業的信賴與照顧，使新鋼有機會為台灣不銹鋼產業貢獻一份心力。未來，將持續秉持既定經營方針，不斷的追求穩定成長與獲利，以回饋各位股東先進的愛護。同時，更期盼各位股東先進秉持多年來的支持，不吝給予指導與鞭策。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會計師查核報告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6年度財務報告之查核最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6年度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之25收入認列，收入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之18。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收入係企業及投資大眾評估財務及業務績效之重要指標，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因產業特性，銷貨價格受市場原料牌告價波動影響，故收入認列之時點是否正確對財務報表的影響重大，故將收入認列認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測試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有效性。
2. 測試公司銷售收入認列時點是否正確。
3. 針對前十大銷售客戶進行分析，並比較變化情形，評估有無重大異常。

應收款項減損

有關應收款項減損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之10，備抵呆帳變動及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之4。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應收款項提列備抵金額，係管理當局針對逾期款項以主觀的判斷決定可回收金額，並受管理當局對客戶信用風險假設的影響，另應收款項餘額對整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故將應收款項備抵呆帳評估認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審慎評估管理階層對應收款項備抵評價假設之合理性，並了解該產業近期信用狀況及以前年度收款情形。
2. 測試應收帳款帳齡表之正確性，查核歷史收款記錄並分析產業經濟狀況及信用風險集中度是否異常，以評估應收帳款備抵金額提列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

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美玲



會計師 陳桂美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10200032833號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3 月 1 5 日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76,846	58	\$1,169,624	58	21xx	流動負債	\$ 169,173	9	\$ 138,846	7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之1)	150,659	8	131,961	7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之11)	34,280	2	-	-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六)之2)	-	-	43,013	2	2150	應付票據	25,461	2	16,040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之3)	289,637	14	257,770	13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七))	111	-	12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之4)	304,341	15	330,594	16	2170	應付帳款	66,878	4	60,740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七))	2,193	-	6,969	-	2200	其他應付款	27,710	1	46,345	2
1200	其他應收款	801	-	6,991	-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90	-	75	-
1310	存貨淨額(附註(六)之5)	397,628	20	314,926	1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568	-	4,145	-
1410	預付款項	9,507	-	6,328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之12)	4,777	-	3,589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其他(附註(六)之6)	22,000	1	71,000	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7,298	-	7,790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80	-	72	-	25xx	非流動負債	199,386	10	207,474	10
15xx	非流動資產	827,699	42	850,132	4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28,469	6	128,543	6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六)之7)	24,761	2	24,761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之13)	70,917	4	78,931	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之8)	184,716	9	186,282	9	2xxx	負債總計	368,559	19	346,320	1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之9)	597,652	30	618,179	30		權益				
1780	無形資產	1,445	-	1,711	-	3100	股本(附註(六)之14)	1,305,215	65	1,305,215	6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之24)	14,811	1	14,447	1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之15)	107,011	5	107,011	5
1920	存出保證金	3,487	-	3,487	-	3300	保留盈餘	223,677	11	261,115	13
193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附註(六)之10)	-	-	-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4,569	2	37,235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827	-	1,265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05,000	5	105,000	5
						3350	未分配盈餘(附註(六)之16)	74,108	4	118,880	6
						3400	其他權益(附註(六)之17)	83	-	95	-
1xxx	資產總計	\$2,004,545	100	\$2,019,756	100	3xxx	權益總計	1,635,986	81	1,673,436	83
							負債及權益總計	\$2,004,545	100	\$2,019,756	100

(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項 目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之18)	\$2,789,687	100	\$2,836,616	100
5000	營業成本	(2,671,791)	(96)	(2,647,113)	(93)
5900	營業毛利	117,896	4	189,503	7
6000	營業費用	(98,415)	(3)	(116,884)	(5)
6100	推銷費用	(61,504)	(2)	(72,781)	(3)
6200	管理費用	(36,911)	(1)	(44,103)	(2)
6900	營業淨利	19,481	1	72,619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5	-	14,172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之19)	3,251	-	4,74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之20)	(6,887)	-	1,728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之21)	(335)	-	(300)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4,036	-	7,998	-
7900	本期稅前淨利	19,546	1	86,791	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之23)	(4,282)	-	(13,452)	-
8200	本期稅後淨利	15,264	1	73,339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劃再衡量數	670	-	2,749	-
8321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確定福利計劃再衡量數	(1,163)	-	(11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2)	-	(87)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05)	-	2,552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4,759	1	\$ 75,891	2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六)之24)				
	本期稅後淨利	\$ 0.12		\$ 0.5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附註(六)之24)				
	本期稅後淨利	\$ 0.12		\$ 0.56	

(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合 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105.1.1. 餘額	\$1,305,215	\$107,011	\$ 33,808	\$ 105,000	\$ 72,433	\$ 182	\$1,623,649
104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427	-	(3,427)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6,104)	-	(26,104)
105.1.1.~12.31稅後淨利	-	-	-	-	73,339	-	73,339
105.1.1.~12.31其他綜合損益	-	-	-	-	2,639	(87)	2,55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	-	-	(110)	(87)	(197)
確定福利計劃再衡量數	-	-	-	-	2,749	-	2,749
105.12.31餘額	\$1,305,215	\$107,011	\$ 37,235	\$ 105,000	\$118,880	\$ 95	\$1,673,436
106.1.1. 餘額	\$1,305,215	\$107,011	\$ 37,235	\$ 105,000	\$118,880	\$ 95	\$1,673,436
105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7,334	-	(7,334)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52,209)	-	(52,209)
106.1.1~12.31稅後淨利	-	-	-	-	15,264	-	15,264
106.1.1.~12.31其他綜合損益	-	-	-	-	(493)	(12)	(50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	-	-	(1,163)	(12)	(1,175)
確定福利計劃再衡量數	-	-	-	-	670	-	670
106.12.31餘額	\$1,305,215	\$107,011	\$ 44,569	\$ 105,000	\$ 74,108	\$ 83	\$1,635,986

(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9,546	\$ 86,791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5,912	26,620
各項耗竭及攤提	703	365
呆帳損失	214	1,60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	13	65
利息費用	335	300
利息收入	(793)	(1,720)
股利收入	(69)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4,036)	(7,998)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561)	(2,054)
處分投資利益	(172)	(407)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0,546	16,78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加	(32,186)	(25,311)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26,164	(73,659)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4,776	(2,591)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6,152	(5,408)
存貨增加	(82,702)	(87,044)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3,180)	1,153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8)	69
其他營業資產減少	195	118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9,422	(4,410)
應付票據—關係人增加(減少)	(12)	42
應付帳款增加	6,138	46,247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8,645)	11,075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15	1
負債準備增加	1,188	51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493)	5,303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7,207)	(53,42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淨變動合計	(90,383)	(187,79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收取之利息	831	1,809
收取之股利	4,497	5,904
支付之利息	(325)	(300)
支付之所得稅	(6,433)	(1,53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合計	(1,430)	5,87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1,721)	(78,34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000)	(293,000)
處分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4,172	349,40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	(19,069)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385)	(13,10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61	2,054
存出保證金減少	-	6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49,000	103,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1,31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8,348	127,98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34,280	(47,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14,997)
發放現金股利	(52,209)	(26,10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929)	(88,10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8,698	(38,46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31,961	170,42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50,659	\$ 131,961

(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附件二)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業已決議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議案。其中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美玲會計師及陳桂美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本監察人等負有監督本公司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簽證會計師林美玲會計師及陳桂美會計師與本監察人等溝通下列事項：

1. 所規劃之查核範圍、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
2. 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獨立性事項。
3. 關鍵查核事項。

董事會決議之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監察人等查核，認為均符合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此致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安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雲敏



監察人：蔡宗憲



監察人：吳信雄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15 日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6年度盈餘分配表(草案)

(附件三)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59,337,639
加(減):	
106年度確定福利計劃之精算損益	(493,351)
106年度稅後淨利	15,264,012
小計	74,108,300
提列項目: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1,526,401
本年度可分配盈餘小計	72,581,899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股利—每股0.1元	13,052,155
股東紅利—股票股利—每股0.0元	0
期末未分配盈餘	59,529,744

註:盈餘分配係以106年度之盈餘優先分配。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董事候選人名單

(附件四)

候選人類別	候選人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持有股數
董事	蔡錫奇	十信工商	新鋼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春源鋼鐵工業(股)公司總經理	新鋼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春源鋼鐵工業(股)公司總經理	6,970,294
董事	連隆投資(股)公司	不適用	新鋼工業(股)公司董事	新鋼工業(股)公司董事	2,078,782
董事	鄭毅明	日本名城大學 法律系	春源鋼鐵工業(股)公司董事 新鋼工業(股)公司董事 毅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春源鋼鐵工業(股)公司董事 新鋼工業(股)公司董事 毅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7,645,121
董事	李文發	日本大學經濟系	春源鋼鐵工業(股)公司董事 新鋼工業(股)公司董事 安鋼金屬(股)公司董事長	春源鋼鐵工業(股)公司董事 新鋼工業(股)公司董事 安鋼金屬(股)公司董事長	7,623,480
董事	蔡政廷	紐約市立大學布魯克商學院財務管理碩士	春源鋼鐵工業(股)公司董事 新鋼工業(股)公司董事 春源鋼鐵工業(股)公司管理師	新鋼工業(股)公司董事 春源鋼鐵工業(股)公司董事 春源鋼鐵工業(股)公司管理師	619,018
董事	富巨春(股)公司	不適用	新鋼工業(股)公司董事 春源鋼鐵(股)公司董事	新鋼工業(股)公司董事 春源鋼鐵(股)公司董事	4,497,908

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候選人類別	候選人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持有股數
獨立董事	許立銘	德明商業專科學校	廣信益群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廣信益群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春源鋼鐵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0
獨立董事	潘維剛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法學博士	台北市議員 立法委員	現代婦女基金會董事長 國泰綜合證券(股)公司獨立董事	0
獨立董事	陳鴻基	近畿大學法學博士	國民大會代表、立法委員 駐日代表處副代表 亞東關係協會會長 真理大學副教授	國策研究院資深顧問 中興電工機械(股)公司獨立董事	0

監察人候選人名單

候選人類別	候選人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持有股數
監察人	吳信雄	淡江高中	新鋼工業(股)公司監察人	新鋼工業(股)公司監察人	713,075
監察人	蔡宗憲	溫哥華藝術學院	新鋼工業(股)公司監察人	新鋼工業(股)公司監察人	720,246
監察人	安廷投資(股)公司	不適用	新鋼工業(股)公司監察人 春源鋼鐵工業(股)公司監察人	新鋼工業(股)公司監察人 春源鋼鐵工業(股)公司監察人	2,080,522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名單

(附件五)

董事	兼任公司	擔任職務
蔡錫奇	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華藤金屬加工有限公司 深圳宏源金屬工業有限公司 青島春源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及總經理 法人董事代表人 法人董事代表人 法人董事代表人
連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富巨春股份有限公司	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春源鋼鐵工業有限公司 深圳宏源金屬工業有限公司 青島春源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 法人董事 法人董事 法人董事
鄭毅明	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春源鋼鐵工業有限公司 上海華藤金屬加工有限公司 廈門春源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董事 法人董事代表人 法人董事代表人 法人董事代表人
李文發	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永光華金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安鋼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春源鋼鐵工業有限公司 上海華藤金屬加工有限公司 深圳宏源金屬工業有限公司 青島春源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廈門春源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董事 副總經理 董事長 法人董事代表人 法人董事代表人 法人董事代表人 法人董事代表人 法人董事代表人
蔡政廷	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許立銘	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